**监督索引号53042800332600901000**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度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负责本辖区农业机械驾驶、操作人员的技术考核和发证工作；

2.负责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牌证核发工作；

3.承担对实行牌证管理的农业机械及其驾驶、操作人员的安全技术检验、审验；

4.负责组织全县农机安全法规宣传、开展安全教育；

5.依法在本辖区开展农机安全检查，纠正违章行为；

6.负责农业机械事故的处理及统计报告；

7.负责辖区内农业机械维修点等级认定、农业机械维修技术合格证的核发；

8.负责辖区内农业机械技术培训推广工作。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认真落实安全监管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和县安委会、县农业农村局的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认真落实农机安全生产形势季度分析制度；坚持层层签订《农机安全责任书》，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率达100.00%；加强对管辖区农机安全监理工作进行调查、部署、落实。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农业机械安全生产事故，促进了我县农机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向好。

2.岁末年初农机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出动执法车辆4车次，出动执法人员12人次。检查农机经营门市和维修网点21家次，检查农业机械123台次。查出辖区农机销售维修门店存在农机安全生产监管隐患和主要问题11条，提出整改建议11条，整改11项。发放宣传资料1,060份。

3.春耕备耕农机安全生产工作。出动执法车辆3车次，出动执法人员12人次，排查农机作业现场4个，排查农机安全生产事故隐患3项，整改3项，查出2台微耕机违法挂斗上道路行驶，未检作业2人，都已整改，批评教育4人，发放宣传资料600份。

4.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及其驾驶员登记。本年新核发驾驶证26本，驾驶证遗失补办5本，办理拖拉机驾驶证到期换证82本，行驶证遗失补办1本，转移登记1台，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7台，变形拖拉机注销登记9台，吊销登记2人，签订各类农机安全生产责任书324份。全县农机总动力达10.13万千瓦（预计数），农机总动力比上一年新增0.28万千瓦，拥有各类拖拉机873台，微耕机5,182台，耕整机2,440台。每月1日定期向公安交警部门通报农机动态信息，处理公安交警通报农机2起违法酒后驾驶，醉酒驾驶吊销驾驶证2本。

5.积极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我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规模为1,564,300.00元。截至目前，共使用补贴资金487,900.00元，未使用补贴资金1,076,500.00元。受理审核通过240份购机户的购买申请，受益户数218户，申请购买机具247台（其中：茶叶炒（烘）干机5台，茶叶揉捻机8台，打捆包膜机1台，谷物联合收割机1台，轨道运输机10台，果蔬干燥机17台，铧式犁2台，秸秆粉碎还田机2台，犁3台，轮式拖拉机4台，碾米机18台，喷雾机6台，田园管理机6台，脱粒机17台，微耕机23台，微型耕耘机51台，修剪机58台，旋耕机5台，铡草机4台，植保无人驾驶航空器6台），补贴机具涵盖9个大类14个小类20个品目58个型号的产品。项目共投入资金2,382,000.00元，直接带动农户投入资金1,894,100.00元。

6.积极开展农机化教育培训，不断提高我县农机人的技术水平。已完成各类农机技术培训3期187人次（其中: 农机实用技术培训1期69人次，拖拉机驾驶人员培训1期28人次，高素质农民无人机操作培训1期90人次），参加省、市、县组织的各类业务培训学习13期36人次。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俊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共设置4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监理办、培训办、推广办。

所属单位0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度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4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4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9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12人（离休0人，退休12人）。

实有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1-10）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为空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因此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度收入合计5,012,064.90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07,064.90元，占总收入的99.9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5,000.00元，占总收入的0.1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2,844,156.65元，增长131.1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2,839,156.65元，增长130.96%，主要原因：在本年支付上年财政补贴的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5,000.00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本年由县糖料甘蔗生产办公室拨入甘蔗生产工作经费5,000.00元，补助单位办公经费不足。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度支出合计5,012,238.90元。其中：基本支出1,926,124.90元，占总支出的38.43%；项目支出3,086,114.00元，占总支出的61.57%；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2,844,255.38元，增长131.19%，主要原因分析：3,086,114.00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241,783.35元，下降11.15%，主要原因：本年内退休4人，在职人数减少4人；项目支出增加3,086,038.73元，增长4,099,958.46%，主要原因分析：在本年支付上年财政补贴的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926,124.90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889,431.34元，占基本支出的98.0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36,693.56元，占基本支出的1.9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3,086,114.00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是：本年支付委托业务费3,086,114.00元，主要用于支付2021年度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07,064.90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0%。与上年相比增2,839,156.65元，增长130.96%，主要原因：在本年支付上年财政补贴的农机购置补贴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2,553.9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4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104,042.4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0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职工医疗保险及大病补充保险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4,625,925.5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2.39%。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508,292.00元；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36,693.56元，主要用于支付2021年度农机购置补贴资金3,080,940.00元。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54,543.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3.09%。主要用于支付在职职工公积金。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000.00元，支出决算为61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1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61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6,000.00元，支出决算为61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61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2022年度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公务接待费未能报销支付。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0,890.00元，下降94.7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下降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0,890.00元，下降94.70%。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公务接待费未能报销支付。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其中：外事接待1批次），接待人次8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接待市农业农村局、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农机安全监理、农机购置补贴等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核算范围。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农业机械安全监理站资产总额337,241.82元，其中，流动资产261,683.81元，固定资产75,558.01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其他资产0.00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22,717.00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17,725.56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11-14。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是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相关编审要求向财政部门报送的，用以反映本部门、单位财务收支状况和资金管理状况的总结性文件。

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是指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是指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是指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是指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三公”经费是指政府部门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用三项。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国有资产是指企事业等组织机构中，其产权属于国家所有的各种资产。包括房屋、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和处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现金、银行存款、存货、在产品等流动资产。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的总称。

**监督索引号53042800332600901111**